

关于江玉霞住宅楼报建申请的公示

本局收到江玉霞办理位于罗阳镇九村社区上博大湖（土名）地段报建住宅楼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的申请及有关材料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二十九条的规定，现对相关事项公布如下：

建设项目名称：江玉霞住宅楼

建设项目内容：江玉霞名下用地面积37平方米（不动产权证书号：粤（2018）博罗县不动产第0026071号），可建面积37平方米，建筑占地面积37m²，总建筑面积≤244m²，建筑底层高为4.2米，二至六层层高3.2米，总高≤24米，拟建六层。（详见附件图）

凡与以上申请事项有利益关系的关系人（单位）或其他人士等，可依照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的规定，在公示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局提出申述。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。

联系人：钟工

联系电话：6621559

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2018年9月17日

附图一：区位图



附图二：总平面图

